区人社局2023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和

下半年工作安排

今年以来，区人社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六稳”“六保”决策部署，主动作为、乘势而上，积极推动各项人社工作高质量发展。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上半年工作总结

**（一）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提高党的建设质量。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开展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6次，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在安徽考察时的讲话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等政治理论和指示批示。**二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各支部共开展支委会6次、党员大会7次、党课4次。**三是**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员活动日”12次，参加文明创建志愿活动等，提高党员党性意识、责任意识和宗旨意识，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四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深化廉政风险防控，对重点权力部位和关键环节严格监督，筑牢廉洁防线。**五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意识形态集体学习5次，积极研究和探索新形势下意识形态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提升全局上下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整体认知水平。

**（二）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充分促进高质量就业创业。**

**一是**实施就业促进暖民心行动，城镇新增就业11852人，推进“2+N”就业招聘活动，共举办各类招聘会100场。**二是**开展就业见习民生工程，鼓励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开发高质量就业见习岗位，组织96名见习生参加就业见习。**三是**摸排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需求，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数237个，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137个，安置59名农村劳动者就近就地就业。**四是**以城市社区为载体，完成45家社区“三公里”充分就业社区建设工作，为社区居民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帮扶社区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及其他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尽快实现就业，推动更加充分就业。**五是**深入实施“创业淮南”行动计划，成功推荐创业担保贷款5519万元，充分发挥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创业促进就业倍增效应。**六是**切实履行城镇居民增收工作职责。一季度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930元，增速为3.4%。总量增速均位于全市第一。

**（三）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壮大人才队伍建设。一是**构建劳动者、企业、市场“三位一体”的精准化技能培训体系，开展多形式的技能培训，为企业提供“订单式”培训。开展企业新录用人员岗前培训325人，帮助企业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稳定岗位，促进生产。**二是**对辖区16至60周岁内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劳动者进行调查摸底，建立技能培训需求台账，精准开设就业技能培训班49期，培训学员2711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80.3%。提高劳动者技能水平，拓宽就业渠道。**三是**大力推进“新徽菜 名徽厨”行动。重点聚焦提升徽菜烹饪技能水平，促进徽菜餐饮产业发展，打造徽菜美食文化品牌的目标，开展徽菜师傅技能培训488人次，完成年度任务的407%。**四是**制定落实《田家庵区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工作实施方案》，完成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九级晋升八级13人，拓宽事业单位管理人员晋升渠道，激发干事创业精神。**五是**加强事业单位人员管理，2023年事业单位招聘计划共127人，其中中小学教师招聘计划60人，幼儿园教师招聘计划14人，医疗卫生招聘计划11人，其他事业单位招聘计划42人完成2022年度全区3753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统计工作，完成2022年度全区3357名事业单位年度考核工作。

**（四）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兜劳民生保障底线。一是**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积极引导未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员按规定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今年以来，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5.15万人，完成率102%；待遇发放100%；率先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社保卡使用率96%，排名全市第一。**二是**积极宣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政策，为有条件的2918名小微企业从业人员、新业态就业人员、农民工等灵活就业人员办理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三是**关注特殊参保群体，为199名退捕渔民办理养老保险，落实每人每年3000元的参保补助，做到应保尽保，兜劳民生保障底线。

**（五）深化根治欠薪活动，维护劳动关系总体稳定。一是**加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切实提高企业落实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和依法支付工资的自觉性，增强劳动者依法理性维权意识，进一步营造维护劳动者合法报酬权益的舆论氛围和工作基础。**二是**畅通举报投诉渠道，线上积极做好 12345 市长热线、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的办理和回复；线下设立日常投诉受理窗口，定期开展根治欠薪集中公开接访，接待来访投诉群众，及时受理劳动者诉求，帮助劳动者依法解决欠薪问题。**三是**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执法月活动，全面核查全区20余家在建工程项目工资专用账户使用管理、用工实名、总包代发等制度落实情况，确保工资支付保障所有制度落实到位，实现欠薪隐患早发现、问题早处置、历史陈案早办结，全面提升工资支付管理标准化建设水平。

今年以来，共开展执法检查16余次，下达整改指令文书5份，解决欠薪案件170余起，帮助3000余名农民工追讨欠薪3000余万元。

二、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一）劳动力市场监管工作落后。一是**开展规模裁员政策宣传解读不到位。**二是**求职用工对接、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帮扶等就业工作未完成序时进度。**三是**6月17日，省人社厅暗访组对我区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进行暗访时，发现人社窗口经办人员不足的问题突出。

**（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放缓。一是**作为区城镇居民增收工作牵头部门，工作措施不深不细，走访指导记账户频次不高，导致记账户未能做到应记尽记。**二是**受二季度疫情影响，各行各业停工停产时间较长，城镇居民工资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较一季度相比大幅降低。**三是**近年来，随着考编热、考研热的发展，部分高校毕业生毕业后就业热情降低，为了备考公务员、教师而待业在家，没有收入来源，拉低家庭整体人均收入。

**（三）基层经办力量严重不足。**区人社局目前仅有编制4个，由于市级人社业务不断下沉，工作人员不足的问题愈加突出，导致公共服务需求与供给不足的矛盾越来越明显。

**（四）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量薄弱。**截至7月8日，处理各类来信来访欠薪案、劳动关系案1246件，涉及1381人，少数人员存在恶意讨薪行为，案情较为复杂。由于我区未设立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无编制和工作人员的问题，导致执法人员力量薄弱、管理机制不畅，尤其在网格化管理工作中，大部分乡镇没有配备专业网格工作人员，执法不到位和缺位的问题仍然存在。在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中，存在各部门间责任不够明确、分工不够细化、未能主动发挥监管职能、沟通协调力度不够、案件查办效能不高等问题。

三、2023年下半年重点工作谋划情况

**（一）以“精准、务实、提质”为要求，全力提升就业创业质量。一是深入推进就业促进暖民心行动。**在去年的基础上再选取8家以上城市社区创建“三公里”就业圈，宣传“三公里”就业圈政策，推广“社区快聘”app，确保年底全区45家社区达到“三公里”充分就业社区标准，打造我区“三公里”就业圈特色品牌，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就业方面急难愁盼问题。聚焦劳动力资源供求信息不对称、技术工人紧缺等难题，搭建精准对接平台，全年开展“2+N”招聘会不少于95场次，服务企业次数不少于1000次，达成就业意向不少于500人。大力实施青年就业见习计划，为困难毕业生和长期失业青年提供就业援助服务，全力抓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就业，积极动员辖区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开发青年见习岗位不少于325个，招募见习生不少于162人，帮助未就业青年完成就业过渡。**二是大力推进“新徽菜 名徽厨”行动。**重点聚焦提升徽菜烹饪技能水平,促进徽菜餐饮产业发展，打造徽菜美食文化品牌的目标，全年计划开展徽菜师傅职业技能培训180人次以上，新增徽菜连锁企业不少于1家，新增徽菜餐饮连锁店不少于2家。**三是持续实施“创业淮南”行动计划。**加强创业政策落实力度，组织不少于505名名创业者参加创业培训，推荐创业担保贷款不少于7350万元，为高校毕业生、返乡人员和高层次创业团队等群体提供低成本、全要素、便利化的创业服务。同时加强曹庵和安成2家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建设，加大对园内初创实体的场地支持、租金减免、税收优惠、创业补贴等政策扶持。

**（二）以“便民、公平、持续”为导向，稳步扩大社会保障覆盖。一是做好“双招双引”新注册企业参保工作。**加强人社、市场、税务、属地等多部门协调配合，及时掌握新增注册企业、新增税务登记企业、新增纳税企业情况，实时开展数据比对，精准实施参保扩面，确保新注册企业参保率位次居于全市前列。**二是继续推进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围绕群众关心的社保问题常态化开展政策宣传，引导个体从业、灵活就业和新业态从业人员等群体积极参保缴费，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社会保障工作的氛围。努力完成全年新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任务。**三是持续提升社会保障待遇。**按照省、市、区统一部署，统筹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升保障待遇水平。

**（三）以“引才、育才、留才”为目标，大力推进技工强区建设。**聚焦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者等重点群体和十大新兴产业的急需紧缺技能人才，大力开展补贴性就业技能培训**。一是发挥企业培训主体作用。**根据企业具体工作内容，支持企业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岗前技能培训；**二是发挥社会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等培训基础作用。**面向城乡各类劳动者求职就业需求，开展社会化就业技能培训。**三是创新培训模式。**聚焦新业态企业开展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鼓励服务领域从业人员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全年计划培训2500人次以上，其中农民工1000人次以上。

**（四）以“专业、公正、和谐”为标准，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一是深入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强力推进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强化部门联动合作，做好欠薪隐患排查和欠薪投诉处理工作，及时化解欠薪矛盾。**二是持续开展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创建。**积极动员企业参加劳动关系协调员培训，充分发挥基层调解组织作用，培育一批省、市级优秀劳动关系和谐企业。**三是进一步完善仲裁院标准化建设和编制人员配置。**实现机构设置规范、职能配置合理、执法力量充足、制度机制完善、执法程序规范、执法保障有力，切实提升争议仲裁调解效能，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不受侵害，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五）以“惠企、高效、便捷”为宗旨，努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一是加强人力资源创新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创新优惠政策，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加强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在拓渠道、强对接、促稳岗、保用工方面持续用力，重点根据企业需要搭建各类专业招聘平台，提供劳动用工及人才服务保障，让市场主体切实感受到更加包容宽容的市场环境。**二是规范企业用工管理。**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力度，监督企业严格规范落实工时制度；大力宣传《应对企业规模裁员风险工作预案》，引导企业不裁员、少裁员，依法规范裁员，对本地区报告的规模裁员企业，给予上门指导帮助。**三是推进实名制帮扶工作落实。**促进特殊群体就业，对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开展实名制帮扶；帮扶失业人员再就业660人以上，确保失业人员再就业率稳定在70%以上，失业人员帮扶再就业率100%；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70人以上，确保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率稳定在80%以上，就业困难人员帮扶再就业率100%。

区人社局

2023年7月20日